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Education Workers

中國香港彌敦道 555 號九龍行 5 樓
 5/F, Kowloon Building, 555 Nathan Road, Hong Kong, China
 電話 Tel : (852) - 27703918 圖文傳真 Fax : (852) - 27705442
 網址 : www.hkfew.org.hk 電郵 : hkfew@hkfew.org.hk

檔案編號: G:\scga\Z001.doc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關於中學教學語言諮詢的初步回應

2005 年 3 月 14 日

- (一) 本港社會，特別是教育界，教學語言問題，歷來都各持己見，爭論不已。本會十分欣賞「檢討中一派位機制及中學教學語言」工作小組能以學生利益為大前提，以落實母語教學為方向，來檢討及制訂本港的教學語言政策。
- (二) 本會一向主張在九年基礎教育階段，所有公營學校都實行母語/中文教學，在高中階段則讓學校自行決定教學語言。本會認為這是最符合學生利益及徹底解決本港教學語言爭議的方法。【1935 年的賓尼報告書 (Burney Report)，亦用此原則徹底地解決了曾經混亂的小學教學語言問題。】
- (三) 工作小組在報告書中雖然認同“母語教學最能有效地貫徹教育目標”、“母語教學的成效最佳”、“原則上所有中學應在初中階段採用母語教學”、“鼓勵(英文中學)選用母語教學”，可惜卻無具體的措施“鼓勵”現時採用英語教學的學校轉用母語教學，亦沒有提出任何方法和步驟，以達到在初中階段全面實施母語教學的目標。對此，本會不得不表示遺憾。
- (四) 本會欣賞工作小組對校內分流的分析，指出校內分流反而對學校造成更嚴重的多重標籤效應，也會影響學生的自我形象及被逼面對「轉班」的困擾，並增加教師的工作壓力和教學負擔，故本會極力反對採用此方案。
- (五) 根據工作小組的評估建議，英文中學將更有效地收取成績較佳的學生，使現時的標籤效應更為強化。難怪個別中文中學已在摩拳擦掌準備轉為英中，而部分英中則為可能轉為中中而提心吊膽。本會認為，假若為照顧香港社會的實際情況而繼續採用學校分流的政策，政府應明確表明此為過渡措施，並重新考慮上落車機制的必要性。在過渡期間，政府須加強對符合英語教學條件而堅持或轉為母語教學的學校給予實質“鼓勵”。只有這樣才能突顯母語教學的優勢，讓家長逐步接受母語教學，為最終實現基礎教育階段全面實行母語教學創設條件。
- (六) 一條龍學校制度的設立，是讓學生可以不受中央派位機制的影響，在同一辦學團體的中小學中，完成中小學教育。故本會認為，政府應保障一條龍的中小學有課程的彈性和自主，不必完全跟隨全港中學教學語言對學生的要求。
- (七) 要有效推動母語教育的發展，除了要考慮教育理想與社會現實外，政府及商界的聘用條件和大學的收生資格，也會影響家長和學生對母語學習的意慾。教聯會鄭重要求，政府全面檢討各職系的聘用條件，決不能只講英文水平而有歧視中文的應聘情況。本港是一個中英並重的社會，特區政府必須在各方面帶頭落實中英並重，而不可講一套而做另一套。

榮譽顧問

朱經武
 吳清輝
 李越挺
 胡鴻烈
 范徐麗泰
 徐立之
 張信剛
 梁智仁
 莫禮時
 陳坤耀
 曾鈺成
 程介明
 黃玉山
 劉遵義
 潘永華
 潘宗光
 鄭耀棠
 戴希立
 鍾期榮
 羅范椒芬

名譽會長

吳康民
 何景安
 陳耀華
 鄧統元
 潘比蘇

會長

楊耀忠

主席

黃均瑜

副主席

呂如意
 吳容輝
 吳萬強
 胡少偉

理事

司徒玉蓮
 李思源
 林永順
 莫鴻煒
 麥謝巧玲
 單笑娥
 黃家樑
 黃鳳意
 葉慶光
 詹益光
 詹華軍
 趙善安
 蔡小雪
 蔡若蓮
 戴園園
 羅偉忠

按筆劃序

會務總監

呂如意(兼)

秘書長

李鳳瓊

義務法律顧問

黃英豪

義務核數師

馮培漳